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证券代码:603887　公告编号:2022-026
债券简称:城地转债　债券代码:113596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转股情况:本次转股期间,累计共有675,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7,809股,占发行总量的0.0563%;自2021年2月4日转股首日起,累计共有1,196,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47,816股,占发行总量的0.0997%。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城地转债”尚有1,198,804,000元未转股,占“城地转债”发行总量的99.90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8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公开发行了1,2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20,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交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64号文同意,公司1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城地转债”,债券代码“113596”。

(三)可转债转股日期及转股价格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公司《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城地转债”自2021年2月4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29.21元/股。

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21年6月,公司以总股本375,587,343股为基数进行了权益分派的实施,登记日前进行转股的股数参与本次转增,相应转增股已于2021年6月25日起上市。同时,根据可转债价格调整方案,公司可转债当前转股价格调整为24.26元。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自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累计共有675,000元“城地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27,809股,占发行总量的0.0563%。

尚未转股的“城地转债”金额为1,198,804,000元,占发行总量的99.9003%。

三、股本变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本公司股份数据资料,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1年12月31日)	变动后(2022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96,757,341	96,757,34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3,960,406	353,988,215
总股本	450,717,747	450,745,556

四、其他

投资者如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可拨打公司投资者热线021-52806755进行咨询。

五、风险提示

鉴于公司当前股价低于城地转债的转股价,请投资者审慎判断是否要进行债转股操作,对于投资者因转股导致的自身损失,由其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2022-02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份变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H股可转债已转股情况:2022年3月1日至3月31日,累计有5,000,000港元H股可转债转换成公司H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H股股份数量累计为269,106股,占本月H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有7,713,000,000港元H股可转债转换成公司H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H股股份数量累计为409,615,623股,占本月H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4.34%

尚未转股H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H股可转债金额为280,000,000港元,占H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50%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一)发行上市概况

2020年10月27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68号),核准:(1)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不超过2,856,526,138股(含不超过80亿港元或等值外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行使转股权而增发的股份)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完成本次发行后,公司可到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2)公司担保的境外全资下属公司在境外发行不超过80亿港元或等值外币可转换为公司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H股可转债”)。

2020年12月23日,公司2,448,279,814股H股股票于香港联交所主板市场挂牌并上市交易,相关的可交换债券转可转换债券方案亦于紧随上市后生效及运作,生效的H股可转债共计7,993,000,000港元。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2022年3月1日至3月31日,累计有5,000,000港元H股可转债转换成公司H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H股股份数量累计为269,106股,占本月H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有7,713,000,000港元H股可转债转换成公司H股股票,因转股形成的H股股份数量累计为409,615,623股,占本月H股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4.34%。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H股可转债金额为280,000,000港元,占H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3.50%。

二、股份变动情况

2022年3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份情况(2022年2月28日)		可转债转股股数(股)	变动后股份情况(2022年3月31日)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	6,308,552,654	66.78%	-	6,308,552,654	66.78%
境外上市外资股(D股)	271,013,973	2.87%	-	271,013,973	2.87%
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	2,866,687,131	30.35%	269,106	2,866,956,237	30.35%
股份总数	9,446,253,758	100.00%	269,106	9,446,522,864	100.00%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特此公告。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8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6日,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未琨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未琨”)与北京华实海隆石油投资有限公司及张军(以下简称“交易对手方”)签署了《股权收购框架协议》,拟自行或指定其关联方以现金支付方式,通过从交易对手方处受让部分北京善方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股权及对标的公司增资方式合计取得标的公司不低于51%股权,形成对标的公司的控制权。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按照最近12个月累计计算原则,本次交易事项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发布了《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披露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052号公告。

二、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自《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披露以来,公司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工作,公司正积极协调各方,加快推进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同时,公司正与重组相关方就本次交易的具体事项开展进一步的沟通、磋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受新冠疫情影响,本次重组进展有所延后,公司尚未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编制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公司预计在本公告发布后2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规定编制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

三、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未能通过该等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目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68　证券简称:柳药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8
转债代码:113563　转债简称:柳药转债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人民币277,000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345%;累计转股数量为11,30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柳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01,92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655%。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03号)核准,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1月16日公开发行802.2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80,220.00万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53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80,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2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柳药转债”,债券代码“113563”。

根据有关规定和《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柳药转债”自2020年7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4.94元/股。因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柳药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9日期间调整为24.47元/股;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柳药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0日起调整为23.8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2021-039)。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的“柳药转债”的转股期为2020年7月22日至2026年1月15日。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共有人民币61,000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076%;转股数量为2,55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7%。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人民币277,000元“柳药转债”已转换成公司股份,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0.0345%;累计转股数量为11,307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发行股份总额的0.0031%。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柳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801,923,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99.9655%。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2021年12月31日)	变动情况	变动后股份数量(2022年3月31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61,466,338	2,552	361,468,89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93,588	-	893,588
合计	362,359,926	2,552	362,362,478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柳药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772-2566078
电子邮箱:lygf@lzyy.cn
特此公告。

广西柳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2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3月28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10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1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预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职期限已届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4名独立董事。会议同意提名蒲加顺先生、丁燕萍女士、朱立勋先生、矫劲松先生、王林狮先生、尉伟华先生、杜兰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1、提名蒲加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非独立董事蒲加顺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2、提名丁燕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非独立董事丁燕萍女士对该项回避表决。

3、提名朱立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提名矫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非独立董事矫劲松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5、提名王林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非独立董事王林狮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6、提名尉伟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提名杜兰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项预案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非职工代表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登载于2022年4月2日的巨潮资讯网。

(二)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预案》。

会议同意提名步丹璐女士、张永利先生、张军先生、胡获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提名步丹璐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步丹璐女士对该项回避表决。

2、提名张永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张永利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3、提名张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张军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4、提名胡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会议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独立董事胡获先生对该项回避表决。

该项预案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非职工代表董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前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三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候选人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登载于2022年4月2日的巨潮资讯网。

(三)会议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4月18日下午2:50在四川省泸州市高坝公司办公楼总部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登载于2022年4月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1、蒲加顺先生简历

蒲加顺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9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北方工业湛江公司工程商务总代表,北方爆破工程公司工程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北方特种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北京北方诺信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江阳爆破公司董事长,新疆江阳爆破公司董事长,ARC庆华公司副董事长,陕西应用物理化学研究所所长,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科技委主任委员,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蒲加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2、丁燕萍女士简历

丁燕萍女士:中国国籍,女,汉族,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北方化学工业总公司贸易部副经理、进出口部副经理,中国北方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部经理、科技质量处副处长,权益与风险管理处处长,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大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无锡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任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北化凯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山西北方石油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北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丁燕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3、朱立勋先生简历

朱立勋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7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专业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西安近代化学研究所党委书记、副院长,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科技委主任委员,北方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宁波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西安惠大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西安大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立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4、矫劲松先生简历

矫劲松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9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葡萄牙里斯本大学学院管理学专业管理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监事、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科技委主任委员,泸州北方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矫劲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5、王林狮先生简历

王林狮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5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南京理工大学化工学院火工烟火技术专业,研究生工学硕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山西北方晋东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宁夏广华奇思活性炭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北方化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林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6、尉伟华先生简历

尉伟华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8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辽宁北化储运有限公司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曾用名: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宁夏广华奇思活性炭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本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党委副书记。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尉伟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7、杜兰平先生简历

杜兰平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化学工程硕士,高级政工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董事兼宜宾北方川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杜兰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8、步丹璐女士简历

步丹璐女士:中国国籍,女,汉族,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项目(第五期,学术类),财政部第一届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西南财经大学讲师、副教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步丹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9、张永利先生简历

张永利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2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人民解放军防化学院化学防护专业,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防化研究院参谋、工程师,总参兵种部防化局参谋,总装陆装科订部工化局参谋、总工程师,陆军装备部装备项目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现任中国兵工学会防化专业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永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10、张军先生简历

张军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连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博士后、副研究员、项目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研究员,新疆蓝山屯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11、胡获先生简历

胡获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59年12月出生,无党派人士,四川大学高分子专业,本科,高级经济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泸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销售处副处长、销售处处长、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实达贸易公司总经理、为普公司总经理;兵器集团重庆铁马汽车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生调部部长。2004年至2007年,历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四川金广(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四川智仁汇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四川聚能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成都华英天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四川中清蓝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四川芳树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成都福迈行创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胡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2年3月28日前以邮件、传真、专人送达方式送至全体监事,会议于2022年4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会议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预案》。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职期限已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会议同意提名贾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该项预案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职工代表监事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拟组成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日

附件: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贾云先生简历

贾云先生:中国国籍,男,汉族,1965年04月出生,中共党员,有机合成专业本科,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四川红光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甘肃银光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能材料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山西新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山西北方兴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贾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有《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有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4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8日下午2:5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上午9:15至4月18日下午3: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上午9:15 至9:25,9:30 至11:30,下午1:00 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8日上午 9:15至4月1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2日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4月12日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高坝公司办公楼总部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预案》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蒲加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丁燕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朱立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矫劲松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王林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尉伟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杜兰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预案》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步丹璐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永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胡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预案》	√

上述议案中: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

2、根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提案 1-2 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7人,独立